

馬鳴風蕭雨

蕭逸作品菁華專集之五

(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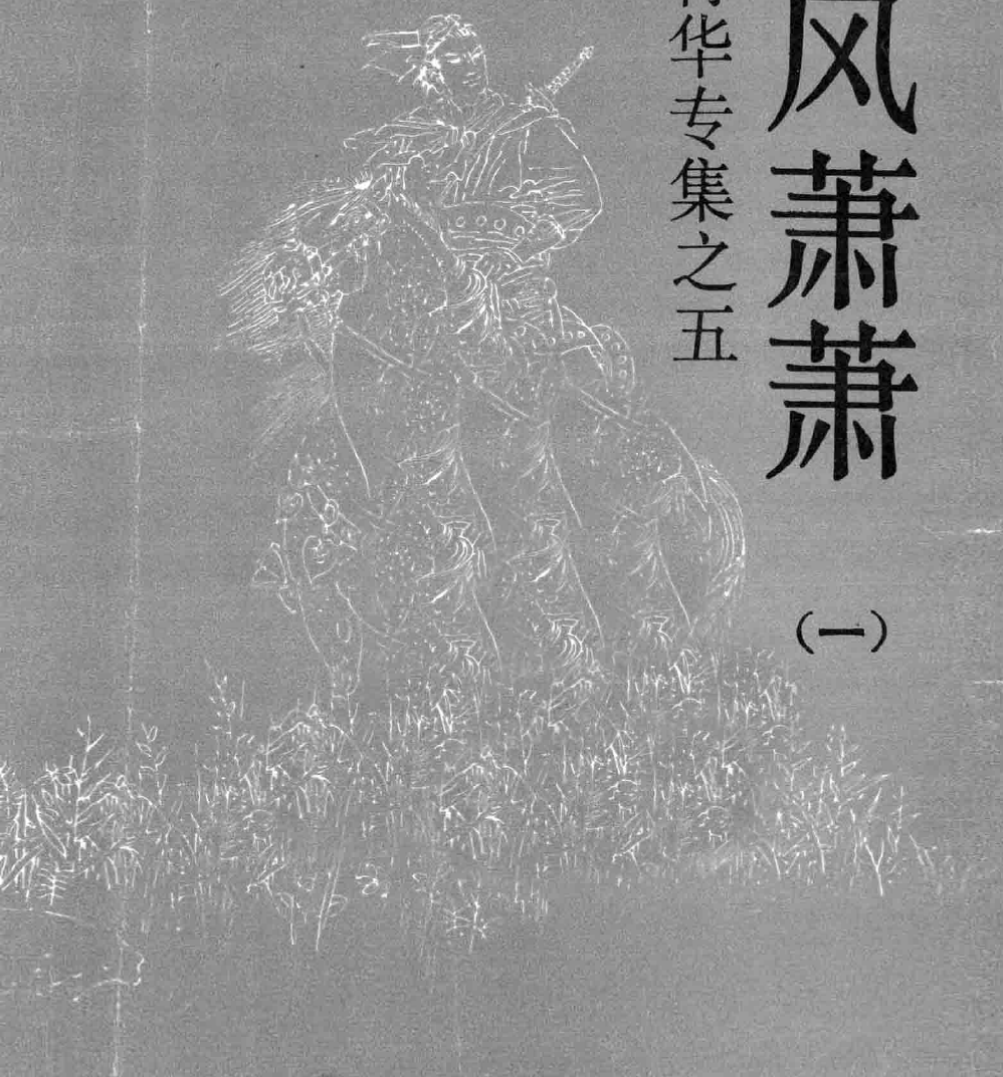
山東文藝出版社



马鸣风萧萧

萧逸作品菁华专集之五

(一)



鲁新登字第3号

马 鸣 风 萧 萧

萧 逸 著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

*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39.75印张 9插页 889千字

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30,000

ISBN 7—5329—0913—1

I·828(一、二、三、四册)定价22.50元

内 容 提 要

大明之季。荒漠，古堡。马嘶鸣，风萧萧。

青年侠客寇英杰，降服宝马“黑水仙”，邂逅白马门掌门人郭白云。宇内十二令总令主铁海棠之女铁小薇，对寇英杰一见钟情。铁海棠狼子野心，郭白云遭其暗算。郭白云临终收寇英杰为徒，授之“十一字真诀”和武林秘宗《金鲤行波图》并将爱女郭彩绫许配于他。绝代靓女郭彩绫不知个中情由，赛马场鞭撻寇英杰。白马门两师兄鄢大野、司空远心怀鬼胎，迫使寇英杰负气离开白马山庄。寇英杰为雪师门大耻，隐居荒野，得宁王朱空翼点化，参透《金鲤行波图》，习就鱼龙百变神功。郭彩绫情肠百结，后悔当初，离家追寻寇英杰；寇英杰为报师仇，再踏险恶江湖路；有情人不期而遇，缠绵悱恻诉衷肠。二人夜探铁海棠风雷堡，铁小薇眼见心上人大战亲生父，痛不欲生……

江湖仇怨何时了？情人肝肠几多结？剑敌情仇，引得武林百舛厮杀。

一个令人荡气回肠的侠情故事徐徐向你展开……

五十壮怀

——《萧逸作品菁华专集》自序



盘古开天，神农架屋——这是流传已久的神话。今天，这两句神话，神迹般竟自在我的祖国——中国大陆这块辽阔的土地上实现了。在一片改革开放声中，人不分男女老幼，地不分东南西北，中国正经历着前无古人的巨大变革，既痛苦又兴奋地投身于伟大火热的改革洪流。

千尺楼头看北京之夜，一片广厦连云叠落在无尽灯火璀璨里，火树银花，焉能不令人大生嗟叹？！物质文明为今日世界带来了翻天覆地的变迁，任何的落伍、停滞不前，在“现代”这个名词之下，都将被遗弃而不复存在，“优胜劣败，适者生存”，其实早已是千古不易的哲理。

三十年的写作生涯，耗尽了 my 青春少年，如今五十而壮，回顾前尘，于既往那些血泪交集的斑斑足迹里，犹自在摸索那属于自己应走的道路，作为一个“新派”武侠小说不敢以“成功者”自居，这条路是漫长而艰巨的，惟“”，焉容我稍缓须臾！

写美，读卷千尺，亦行万里之路。望尽千帆，试卜

飞花，仍然舍不下手中的这支秃笔。今后岁月想来亦复如是，鲜有变幻之可能。

客次中秋，应家乡山东文艺出版社于克平社长之请，整理出版我过去三十年来所有的新旧著作，一片贫瘠苍白里，去芜存菁，计拣获《红线金丸》、《白如云》、《马鸣风萧萧》、《廿十九妹》、《饮马流花河》、《风雨燕双飞》、《长剑相思》、《凤栖昆仑》、《西山翠岭》、《剑与红玫瑰》等近三十部著作，以《萧逸作品与菁华专集》名目出版，与国内广大读者见面。难能可贵的是，山东书画院的高级画师、淄博书画院的青年画家孙雨田先生自承为这套专集设计封面。胸中丘壑，腕底云烟，大家手笔，实为可观。至于于克平社长为这部专著，由始至终起到最后出版所花费的功力心血，就更不必说了。在此，我谨向他们致以最深挚的敬礼。

是为序。

一九九二年十月十四日
于美国南加州哈岗寓次

一声嘹亮的马嘶！

又一声嘹亮的马嘶！

无数的马嘶声在眼前这片山谷里回荡着。

天空是火红的颜色，云很低，没有风。

远处是沙漠，附近有水草。

不见房舍，没有人烟。

黄昏时分。

几株一人多高的石柱子散置在眼前，像是久历沙场的一行勇士。长久以来，它们挺受着来自大漠的“焚风”侵蚀，石面上形成蜂窝一般的一片斑痕，人儿斜倚其上，赖以舒展着整日价四下奔腾的疲倦身躯。

他坐在这里已经很久了。

从三天以前，他就缀上了这群野马。

来自察哈尔“阿巴葛左翼旗部”的野牲群，间山渡水，个中辛苦，真不足为外人道，直到此刻，才得以喘上一口气。

二十六七的年岁，挺高的个头，直鼻梁，眉毛很长，微微下搭着，掩饰着他那对朗朗的，而又充满了欲火的一双眸子。

每一次当他撩起瞳子的时候，你都能体会出他眼神儿里内蕴的那种强烈的欲火。

“人欲”无穷！

此谓“七情六欲”，又所谓“声色犬马”中的那个“马”字上。

世有伯乐，而后有千里马。显然他具有伯乐的相马之术，志在一匹千里追风的宝马——他早就发现了那匹马。

那匹通体黑油油，仅仅生有细细白毛项圈的“黑水仙”，“他”认识“它”，“它”也认识“他”。

你可曾尝受过被遗弃的滋味？“他”早已不止一次地被“它”遗弃了。

然而今日，此刻，他早已下定了决心，要将这匹惯以愚弄人来取乐自己的“黑水仙”弄到手里。

马鸣听来别具一种肃杀的意味。上千的野马群在山洼子里打着转，杂乱的蹄声，蒸腾着弥空而起的漫天黄尘，像是一幢百丈高大的黄色透明罩子，笼罩在半天之上，引起了一天的乌鸦，在那里低飞盘旋不去。

他坐在这里，显然是别有用心！面前的这一排石柱，正好掩遮住他的身子。

透过参差的石柱缝隙，跳过眼前这处山洼子，他打量着这片庞大的野马群，尤其不曾遗忘那匹“黑水仙”。

“它”看起来永远是那么孤独！

驻立在一块高出的石头上，昂着首，怒睁着那一双玛瑙也似的红眼睛。在同侪之中，它就是那么的杰出，那么不落凡俗，俨然是王者的风范。

“王”永远是孤独的。

他注意它已经很久了。

在整个下午，他发现它只喝过一次水，吃过一次草，大多数的时间，它都是一副“旁观”的姿态。

它清高，它骄傲！

清高是因为它不落凡俗！

骄傲是因为它是马中之王！

西边的老日头已渐渐地垂落下来，橘红色的光华，在远处原本鹅黄色的漠地上，洒上了一抹鲜红，在附近的水草地上渲染出一片五彩斑斓的奇光异彩。

起了云，也起了风。

群马耸动着，由地上打滚站起来，纷纷抖着身上的鬃毛。

黑水仙嘶叫了一声，扒开四蹄，围绕着同侪马群转了几个圈子，站在最前面。

真是好样儿的！窄面、长颈、阔肩、平背，那双红光晶莹的玛瑙眼珠，和额前披散着四五寸长的一层马鬃，无疑说明了正是那匹远近驰名，一向有“马王”之称，张家口马市上悬银万两的宝马“黑水仙”。

倚柱坐立的年轻汉子徐徐地站了起来。

他抖了一下身上的灰布衣衫，右手紧抓着绳套圈，左手的驯马鞭，像蛇也似的缠在他的腕臂上。

风声飕飕，四野萧然。

就在黑水仙第二次的长鸣声里，马群出发了。

黑水仙一马当先，身后万蹄奔腾。顷刻间黄尘万丈，山摇地动，真有石破天惊之势！

灰衣汉子陡地腾身而出，像是一片云般的轻飘，陡地落在了仄径盆口。

迎面狂奔而来的黑水仙，乍见此情，陡地人立前蹄，发出了唏聿聿的一声长嘶。

就在灰衣人的套绳尚未掷出的一瞬间，后蹄着劲，用力一弹，足足跃起了一丈五六，已落身巨石，倏地向附近石柱林内穿去。

灰衣人发出了向对方示威的一声长笑。他太了解它了！就是这一手，他似乎也早在算中。

他身形接连几个快速的闪动，已掩身石林之中，身后万马过境。

天崩地裂的一刹那，在一阵震耳欲聋的蹄声之后，天空的鸦群也散开了。

看着那逝去的一刹那！

黄尘、水花、原野……

马群消失了。

灰衣汉子伫立在一根石柱前，注视着这片方圆不足数亩的石林。

空气一下子胶住了。

没有任何的线索，足以说明那匹“马王”黑水仙，掩藏在石林里。经验告诉那个灰衣汉子，“它”势必在里面，一定匿藏在里面。

他的判断果然不错，在一丛林后面，他发现了徐徐蒸发而起的一片尘灰，听见了极其轻微的一声噗噜。

他脸上带出了一片欣慰的笑容。

远处传来了一阵袅袅的笛声。

在金色的沙漠波浪里，他又看见那只孤单的驼峰——骑在驼峰上的那个孤单的老人，永远是那么悠闲的样子，一笛在手，其乐悠悠。

老人穿着一袭鹅黄色的肥大长衣，几乎和沙漠一个颜色，风飘起来，很美，很洒脱。

灰衣汉子只好奇地看了他一眼，他实在不能分散注意力再旁及其他。

石林的外围，他早已事先做了手脚，设了绊马绳。

那匹黑水仙不出现则已，否则只怕难以逃脱。

在以往的历次经验里，他早就领略了这匹黑马的狡智，是以丝毫不以为怪。

人马僵持了片刻！

远处那匹骆驼的影子，隐向沙丘，笛声趋于寂静。

就在这一刹那间，石林中跃起了一片黑影，灰衣汉子早已待机而动。

马身人影交错的一刹那，灰衣汉子手上的绳套已经掷出，不偏不倚地正好套住了马首。黑水仙厉嘶一声，落下的身子那般疾烈，似是澎湃的浪花，频频地起伏着。

灰衣汉子紧扣着手里的绳索，死也不肯松手。他显然是具有惊人的臂力，否则万难控制黑水仙雷霆万钧的起落势子。

就这样，他两臂交替着，渐次向着马身接近。

黑马怒到了极点，霍地张唇咬住了系在颈上的绳索，在一个凌厉的翻仰势子里，灰衣汉子整个身子蓦地腾空摔起，扑通！倒落尘埃。

在黑水仙凌厉的齿锋下，那根紧系在它颈项上的绳索顿时一折为二，断成两截。

它身子平跃而出，箭矢般向着石林外疾驰而去。

到底人总是人！人比马聪明应该是不争的事实。在这个逻辑之下，即使是这匹马中神骏，亦不例外。

因此就在它前蹄方一踏下的瞬间，已受制于预先伏设的“井”字形绊马绳索。

黑水仙的冲势太猛了，足足跌出了丈许以外。

这一下摔得不轻！

当它滚翻的身子方自跃起的同时，灰衣汉子已窜出如电，夕阳下长衣飘飘，云也似的轻逸，只一闪，已落在了黑水仙的背项之上。

灰衣，长发，在茫茫暮色里闪耀着和谐的颜色。

他身子甫一落下的同时，两只手一前一后，已分别抓住黑水仙的前鬃后尾。

一种极其悲愤的嘶鸣声，发自黑水仙的嘴里，它开始展开了狂暴不羁的野性，暴躁地跳动不已。

灰衣人不愧是擒马的高手，观其擒马的诀窍，乃在一个“贴”字，只要容他身子坐在马背上，再烈的怒马也休想把他掀下来。

尤其难能的是，他仍然保持着从容的翩翩姿态，一任胯下烈马颠动得如何猛烈，他始终保持着刚才上马的姿态，一手抓着马鬃，一手抓着马尾。

沙地里卷起了片片黄尘，黑水仙抱定了绝不妥协的态度，凭着它天生的倔强性情，绝不甘心受制于人。

只是它的对手太强了，强在它虽然展出浑身的解数，依然不能把他由背上掀下来。

怒嘶，狂啸，暴跳，滚翻！

原书缺页

原书缺页

那汉子沉重地倚石坐下来，由革囊里摸出了昨天吃剩下的半块锅饼，慢慢地咀嚼着。

洗净了脸是要好看得多了。就用原来那根发带，紧紧地把一头长发扎结实了，神气内蕴的一双瞳子，似乎也恢复了原有的神采。

他知道，为了追缀这匹马，他已经辗转奔波千里，几日夜不曾合过眼了。

目睹这匹神骏的宝马，他感到了毕生最大的满足。他的欲望已经达到，需要好好地休息一下了。

忽然，他听到了一些声音。惯走江湖的人，都不会对马蹄声感到陌生，况且那是十分凌乱的马蹄声音。

灰衣人倏地睁开了眸子。加强他警觉力的，是黑水仙的一声长嘶。

五匹马驮着五个人，奔雷骇电般的已来到了眼前。

灰衣人身形微闪，已来到了他那匹爱马黑水仙的跟前。

五匹马如新月状已把他拐在了正中。

马上的五个人，简直不须多说一句话，也就可以知道他们是怎么一个来路。

一个瞎了一只眼的瘦汉，一个身高八尺的红衣大汉，一个肥胖的矮子，一个袒露胸肌、满脸横肉的黑大个子。带领着以上四人的那个像是首领的人物，却是一个披着黑熊皮氅，留有一丛绕口黑须的四旬瘦高汉子。

五个人乘着五匹不同花色的壮马，五对狰狞而带有贪婪神色的眸子，似乎在灰衣人发现他们之前，就先已怀有敌意地注视他了。骑在正中的马上的那个披着熊皮大氅的瘦削汉子，略略地抬了一下手腕子，五匹马俱都停了下来。

灰衣人与他们之间的距离不足两丈，双方谁都没有先开口说话。

灰衣人那双像是沉郁却很机智的目光，在五个人方一来到时，已把他们打量清楚。

独眼汉子是一口八卦刀！

红衣大汉是一对飞流星！

矮胖子是两口倭刀！

满脸横肉的黑大个子是一截九股铜鞭！

至于正中留有绕口黑须的黑装瘦削汉子，却是一对判官笔！

五对眸子大多数的时间是打量着那匹马——黑水仙，只是间歇性不经意地才会看上灰衣人两眼。

熊装瘦削汉子一声不吭，独自个策动坐骑，缓缓绕着那匹黑水仙看了一眼，又回到原来地方。

矮胖子眯着一对猪眼道：“错不了，就是这匹马，黑水仙！”

瘦削汉子沉声一笑，向着灰衣人道：“小伙子，好东西，这匹马可是你擒住的？”

灰衣人看了他一眼，没有吭气，他那双沉郁的眸子，充满了机智，下意识地似乎已觉出了不妙而有所戒备。

“这匹马……我要定了。”

说话的仍然是那瘦削汉子，语意坚毅，语音沉实，正如他说的“我要定了”，丝毫没有妥协的意思。

话声出口，这个人一领马口嚼环，胯下白马，自动向后退了一步。

像是早已商量好了似的，就在他的身子才一退后的同时，

他身边那个佩有双刀的矮胖子，怒鹰似的已自鞍上掠起。人虽然胖，动作可是极为轻快，出手更是利落。

两口刀，在艳阳下闪出了电也似的两道光，双双直向灰衣人当头猛砍了下来。

灰衣人早已料到了有此一手！

令人惊异的是，他那种漂亮的架式！他究竟是怎么闪开那矮胖汉子的那两口刀，在场多数人都没看清楚，总之，就在对方矮汉的双刀甫一落空的同时，他已及时出手。

是一口薄刃泛有浅浅蓝光的如意软刀！

出手快，眼力准！

刀光一闪，像是一匹白绫子般，“飏”的抖了开来，空中划出半圆形的一弯弧光。刀势一吐即收，却由矮胖汉子喉结部位闪了过去。

矮胖汉子发出了短厉的一声闷吼，身子落下得快，起来得更快，向后面晃了晃，四平八稳地倒在了沙地上。一股子血，箭也似的由他喉管里喷了出来。在沙地里一连打了几个滚儿，就不动了。

空气里，顷刻间弥漫起一片浓重的血腥气味。

灰衣人出刀快，收刀更快！像是一条蛇般的利落，刀可是插回在腰里了。

现场四个人，对于这种杀人的迅速手法，似乎还不大习惯。

兔死狐悲，物伤其类！就像是四具石头人般的，一下子凝住不动了。

除非别想再在道上混下去，这个脸可丢不起，这口气更难忍！